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12年9月27日 星期四 D31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2-038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12年9月21日通知全体董事。董事崔德文先生委托独立董事赵晓波女士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与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购回贝诺矿业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同意中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国际”,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润香港”),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与贝诺矿业有限公司(Noble Mineral Resources Limited,以下简称“贝诺矿业”)签署股份增发认购协议。贝诺矿业分两期增发股份:第一期以16澳元/股的价格人民币1.06亿元,汇率按照2012年9月25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美元兑换人民币6.6120元折算,所对应的股价向中润国际增发1,018亿股普通股,对总价人民币1,628.8万元(约合人民币10,771.1万元)。第二期(交易双方须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预计为4-5个月)以0.18澳元/股(约合人民币1.19元/股)的价格向中润香港增发3.8亿股普通股,对总价人民币16,840万元(约合人民币45,232.2万元),中润香港同时获得2,409亿股期权(认股价0.23澳元/股,有效期为3年)。

山东中润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认购贝诺矿业普通股交易完成后,将其全资子公司中润香港持有的贝诺矿业的投票表决权委托给中润国际,并委托中润国际向贝诺矿业追加提名1位董事,且在贝诺矿业采购项目达到正常生产后3个月内,将中润香港所持贝诺矿业股份及期权的全部权益以成本价转让予中润国际。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交易的详细内容参见2012年9月27日刊发的《关于中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与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购回贝诺矿业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审计费用为6万元人民币。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2012-040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定于2012年10月15日上午9:30,会期半天。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日期:2012年10月15日上午9:30,会期半天。

2.召开地点:济南市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广场17栋董事会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2年10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中润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与中润置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认购贝诺矿业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山东中润投资有限公司对贝诺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可参见2012年8月7日、9月27日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cninfo.com.cn 公司公告栏中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请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字)、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③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④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⑤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⑥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⑦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⑧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⑨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⑪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⑫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⑬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⑭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⑮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⑯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⑰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⑱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⑲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⑳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

⑳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必须在规定的会议登记日期内履行了完备的会议登记手续方可享有表决权。